

项目编号：ZCSP-临渭区-2023-00029

渭南市临渭区农业生产救灾资金下邽镇农业 灌溉渠修建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新瑞建设有限公司
Xinrui Construction Co Ltd

采 购 人：渭南市临渭区下邽镇人民政府

代理机构：新瑞建设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三月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渭南市临渭区农业生产救灾资金下邽镇农业灌溉渠修建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陕西省渭南市临渭区解放路北段渭河大街东段南侧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3 年 3 月 27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CSP-临渭区-2023-00029

项目名称：渭南市临渭区农业生产救灾资金下邽镇农业灌溉渠修建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98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渭南市临渭区农业生产救灾资金下邽镇农业灌溉渠修建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98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979938.03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 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最高限价 (元)
1-1	灌溉排水工程施工	渭南市临渭区农业生产救灾资金下邽镇农业灌溉渠修建	1(项)	详见磋商文件	980000.00	979938.03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历天。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渭南市临渭区农业生产救灾资金下邽镇农业灌溉渠修建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型、小型或微型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渭南市临渭区农业生产救灾资金下邽镇农业灌溉渠修建项目）特定资格

执照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鲜章）。

3. 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渭南市临渭区下邽镇人民政府

地址：渭南市临渭区下邽镇东关村

联系方式：0913-303513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新瑞建设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渭南市临渭区解放路北段渭河大街东段南侧

联系方式：0913-213608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任佩华

电 话：17719777728

		度或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磋商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基本账户证明）或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磋商担保函； 4.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缴费凭据（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费凭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 6. 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格式自拟，加盖供应商公章）； 7.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加盖供应商公章）。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型、小型或微型企业。 （三）特定资格要求： 1. 供应商具备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专业贰级（含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水安 B 证），且无在建项目； 3. 磋商保证金交纳凭证； 4.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税收违法黑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3	磋商有效期	90 日历天（从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14	磋商保证金	交纳金额：18000.00 元（大写：人民币壹万捌仟元整） 交纳时间：2023 年 3 月 27 日 14:30 前 支付方式：银行转账、银行电汇、担保保函 交纳要求：

22	付款方式	本工程进度付款依据工程资金到位情况按比例将进度应付款支付给成交人。工程竣工后，工程款拨付至合同总金额的 90%；该项目需要审计结算，审计结算后一年内付清剩余价款。（剩余价款为审计结算后的工程总价减去已付工程款）
23	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取费依据：参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发改委计价格〔2002〕1980 号）以及国家发改价格〔2011〕534 号文件规定收取，由成交供应商支付，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之前一次性向代理机构交纳。 工程量清单编制费：参照陕价行发[2014]88 号文件规定计取。
24	现场踏勘	1、由供应商自行踏勘现场，以便查明或核实有关编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和签订合同所必需的一切资料。 2. 供应商应承担踏勘现场的责任和风险以及期间发生的一切费用，供应商若因踏勘现场而发生的人身伤亡、财物或其它损失，不论何种原因所造成，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均不负责任。
25	偏离	不允许重大偏离。不满足以下任何一项要求的，均视为发生重大偏离，按无效磋商处理；其余偏离视为细微偏离，响应供应商将通过澄清的方式对细微偏离进行澄清或修正。 1. 磋商响应文件的符合性： 1) 文件组成内容完整、字迹清晰可辨； 2) 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明书或其授权代理人的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明符合要求； 3) 磋商响应文件由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 4) 一份磋商响应文件只有一个磋商报价； 5) 技术方案及报价应满足本项目的各项需求； 2. 合同条件： 1) 响应供应商接受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风险划分原则，未提出新的风险划分办法； 2) 响应供应商未增加发包人的责任范围，也未减少响应供应商义务； 3) 响应供应商未提出不同的货物验收、计量、支付办法； 4) 响应供应商未对合同纠纷、事故处理办法提出异议； 5) 响应供应商在磋商过程中没有欺诈行为； 6) 响应供应商对合同条款没有重要保留。
25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是，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建筑业

12、代理机构对采购人拖欠成交人合同款不承担任何连带或非连带的责任，任何情况下，成交人若主张或要求其合同款相关的民事权利均只能直接针对采购人主张或要求。

13、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产生的一切纠纷（包括合同纠纷），有关各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则向渭南市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14、招标代理服务费：

按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以及国家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件”标准100%计取代理服务费。工程量清单编制费：参照陕价行发〔2014〕88号文件规定计取。

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之前一次性向代理机构交纳。

15、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属采购代理机构。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补充及修改

1、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

第三章 合同主要条款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第六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2、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如果进行澄清或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编制的），必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不足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3、任何要求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澄清的供应商，均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通讯地址以书面形式（盖供应商公章）递交到代理机构（购买磋商文件地址）和采购单位，应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3日前提出。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应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将以书面形式作出答复，同时将书面答复发给每个领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但不说明问题的来源。

4、如果上述答复涉及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或补充，则它将被视为竞争性磋商文

3、度量衡单位除竞争性磋商文件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的计量单位。

4、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以 A4 规格的纸张打印。

5、供应商应将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装订成册（须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不得采用活页方式装订），并编排目录、标明连续页码。

6、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给出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按顺序编制。

（四）磋商报价

1、磋商报价以人民币报价，供应商在填写磋商报价时，金额单位要统一，数字、文字要清晰。

2、总磋商报价等于各分项报价与各项费用之和，不得采用总价下浮的方式。

3、采购最高限价

供应商报价大于磋商最高限价：**大写：人民币玖拾柒万玖仟玖佰叁拾捌元零叁分；小写：979938.03 元**，作为不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均为无效报价，按无效磋商处理。

4、供应商报价中不得包含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但在授予合同时，采购人有权将这部分价格从其成交价格中扣除。

5、总报价中不得缺漏竞争性磋商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评审时将有效磋商文件中该项内容的最高价计入其评审总价，但在授予合同时，缺漏项目的报价视作已含在其他项目的报价中，这些项目将作为免费赠送而包含在合同内。

（五）磋商保证金

1、磋商保证金：**18000.00 元（大写：人民币壹万捌仟元整）**

2、供应商须在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磋商保证金（以到账时间为准），交纳时请注明“**渭南市临渭区农业生产救灾资金下邽镇农业灌溉渠修建项目**”；

3、各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规定的金额递交保证金，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4、保证金应为人民币，可采用下列任何一种形式支付：

银行转账、银行电汇、担保保函。

①转账或者电汇形式提交的保证金应当从供应商基本账户按规定向磋商文件指定的账户提交保证金；

3、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不论是书写、打印或复制，均应做到清晰、整洁、规范。

（八）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

1、在竞争性磋商文件给出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中，凡是标明由供应商盖章的地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都必须加盖供应商统一对外的公章，凡是标明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签署姓名全称或加盖私章。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封套上有明确规定的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2、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九）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

1、供应商应将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副本标明“正本”、“副本”的字样，正副本分开密封包装，不论供应商成交与否，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均不退回。

①封套上注明项目名称、标段号、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正本”或“副本”、“于 xxxx 年 xx 月 xx 日 xx:xx:xx 前不得开启”字样。

②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密封要求：电子文件 1 份，密封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内，正本、副本（一起包封）分开密封。

2、如果封袋（盒）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加写标记或标注不清，采购人对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未按上述规定提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十）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供应商应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2、代理机构将拒绝迟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并原封退回。

3、未按规定进行密封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

4、供应商在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后，如果有修改和撤回要求，必须以书面形式通知代理机构名称，使代理机构能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收到。其修改书或撤回通知书，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在信封上注明“修改”或“撤回”字样。

5、在磋商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撤回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十一）磋商小组职责及义务

1、磋商小组组成：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3 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

价、商务、技术等内容进行一对一的磋商。各供应商就磋商中的技术、商务、价格等内容按要求进行补充、完善、澄清、承诺，但补充完善的内容必须在其授权范围内。磋商小组以补充、完善后的内容作为评审的依据。

(4) 各供应商对磋商小组在磋商过程中的问题予以澄清说明，做出承诺，同时对报价及构成再次进行成本分析、核算，并在此基础上进行二次报价。

(5) 磋商小组对各供应商磋商内容进行确认，进行二次报价，二次报价超过一次报价的，为无效报价，按无效文件处理。

A、在对所有供应商进行有效性、完整性、符合性审查时，通过必要的澄清，从质量和技术、服务均能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基础上，筛选出合格供应商。不合格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磋商小组要告知有关供应商。

B、磋商小组给予所有合格供应商一次最后报价的机会。供应商要以书面形式提交最后报价（各合格供应商的最后报价将作为综合评分法中价格分的计算依据，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以书面形式退出磋商。

注：成交供应商应在磋商会议结束后 3 日内向采购人提交三份最终版《工程量清单表》，供应商最终版《工程量清单表》中的总报价应与《最终磋商书面报价表》内的总报价保持一致。

(6) 磋商小组以磋商响应文件、磋商承诺内容、最终报价为依据，按照评审办法，推荐成交候选人。

(7) 磋商文件的实质性变更

A、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B、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将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C、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3、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并同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11、政策性扣减

（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不再享受价格扣除。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按无效磋商处理。

（2）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相关证明文件。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中小企业。

（3）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中小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中小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12、信用担保

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及信用融资政策

（1）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作用，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等问题，根据财政部财库【2011】124号文件的精神，陕西省财政厅制订了《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实施方案（试行）》，为参与陕西省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提供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并按照程序确定了合作的担保机构。供应商在缴纳投标保证金时可自愿选择通过担保机构保函的形式缴纳；中标供应商如果需要融资贷款服务的，可凭中标通知书、政府采购合同等相关资料，按照文件规定的程序申请办理，

		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基本账户证明）或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磋商担保函；
4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缴费凭据（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费凭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
6	具有履行合同的声明	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承诺函格式自拟，加盖供应商公章）
7	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声明函格式自拟，加盖供应商公章）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需提供以下资格证明资料：		
1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型、小型或微型企业，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详见“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十二、中小企业声明函”）
（三）供应商特定资格要求，需提供以下资格证明资料：		
序号	审查内容	审查标准
8	企业资质	供应商具备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单位盖章）
9	项目经理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专业贰级（含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水安B证），且无在建项目；（复印件加盖单位盖章）
10	磋商保证金交纳凭证	磋商保证金转账凭证或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保证金交纳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11	信用信息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税收违法黑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于本项目磋商文件发售之日起至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期间查询相关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查询结果以电子或纸质方式留存）

商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5、比较与评价

(1) 磋商小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响应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按以下原则修正：

- A、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B、总价金额与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C、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D、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 E、文字与图表不一致的，以文字为准；
- F、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2) 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审查合格的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审，综合比较和评价，最低报价不做为成交的唯一条件。

(3) 属于政府采购节能清单中的产品，在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节能清单所列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6、供应商澄清：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将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十五) 评审标准

1、评审原则

(1) 公平、公正、科学择优；

(2) 质量符合国家各项规定规范标准，工期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项目实施方案合理可行；

(3) 报价为合理低价，且不低于成本价；本项目不保证最低磋商报价人成交；

2、评审内容

- (1) 磋商最终书面报价；
- (2) 商务部分；
- (3) 技术方案。

3、评审方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

响应性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按照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评审因素量化指标评审对本项目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审总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作为本项目成交候选单位

商务部分 (15分)	商务 响应	4分	经过有效性和符合性审核合格的供应商,对商务要求完全响应且优于采购文件要求的计4分。对商务要求完全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计2分。
	项目部 配备	8分	1.项目配备人员中每具有一个中级工程师1分,高级工程师得2分,本项最高得4分。 2.项目配备人员安排合理、责任分工明确,根据响应情况赋0-4分。
	业绩	3分	供应商提供近三年(2020年3月至今)的类似业绩(合同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每提供一份得1分,最多得3分。
注:上述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以响应文件正本中提供的有关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为依据。			

2、技术方案(45分)

序号	项目	评审标准	
1	施工部署及平面布置(5分)	科学合理	4.01—5.00分
		可行	3.01—4.00分
		欠合理	0.00—3.00分
2	施工方案及主要技术措施(10分)	科学合理	8.01—10.00分
		可行	4.01—8.00分
		欠合理	0.00—4.00分
3	施工工期、施工进度计划及工期保证措施(5分)	科学合理	4.01—5.00分
		可行	3.01—4.00分
		欠合理	0.00—3.00分
4	质量目标及保证措施(5分)	措施得力	4.01—5.00分
		措施一般	3.01—4.00分
		措施欠得力	0.00—3.00分
5	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措施(5分)	措施得力	4.01—5.00分
		措施一般	3.01—4.00分
		措施欠得力	0.00—3.00分
6	防尘治理措施(5分)	措施得力	4.01—5.00分
		措施一般	3.01—4.00分
		措施欠得力	0.00—3.00分
7	新材料、新技术、新应用(5分)	科学合理	4.01—5.00分
		可行	3.01—4.00分
		欠合理	0.00—3.00分
8	施工机械的配备(5分)	配备机械满足要求	4.01—5.00分
		配备机械一般	3.01—4.00分
		欠合理	0.00—3.00分

(十六) 确定成交人及签订合同

〔2018〕23 号）；

5、《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 号）；

6、《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 》（财库〔2022〕19 号）；

7、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签订地点：

项目编号：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采购人：渭南市临渭区下邽镇人民政府

供应商：

根据渭南市临渭区农业生产救灾资金下邽镇农业灌溉渠修建项目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1、工程名称：渭南市临渭区农业生产救灾资金下邽镇农业灌溉渠修建项目；
2、工程地点：临渭区下邽镇北七村、凹张村、春光村、旭光村、曹王村；
3、工程内容：为完善农业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农业生产便利度，本工程计划在下邽镇北七村、凹张村、春光村、旭光村、曹王村等 5 个村修建农业灌溉渠 6500 余米及相关附属工程；

4、承包范围：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全部施工内容。
5、承包方式：施工总承包，包工包料，未经采购人许可不得分包。
6、工期：本工程工期_____，计划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开工，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竣工。

7、工程质量：_____

8、合同总价款（人民币）：大写_____；

小写¥_____元；

合同类型：固定单价

9、合同文件组成

- (1) 本合同协议书
- (2) 磋商文件
- (3) 成交通知书
- (4) 磋商响应文件及其附件
- (5) 本合同专用条款
- (6) 本合同通用条款

第二部分 通用条款

参照“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合同双方协商执行。

第三部分 专用条款

一、采购人权利和义务

1、开工前，向供应商提供经确认的施工图纸，并向供应商进行图纸会审和现场交底。清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向供应商提供施工所需水源、电源等施工条件，并说明使用注意事项，施工中使用的电费在结算时予以扣除。提供存放所用材料的场地。办理施工所涉及的应由采购人办理的供电、供水、供暖等申请、批件手续或委托供应商代办理，所需费用由采购人承担。

2、指派_____为采购人驻工地代表，负责对本工程质量、材料、工程进度等合同履行监督检查、认证工作，办理验收、变更、登记手续和其他事宜。如供应商施工过程中存在质量问题，经采购人代表指出后不改正的，采购人有权责令停工，严重的停止执行合同。

3、如确实需要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负责到有关部门办理相应审批手续。

二、供应商权利和义务

1、参加采购人组织的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的现场交底，提供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和施工进度计划，交采购人审定。办理施工所涉及的应由供应商办理的工程质量检测等报批手续和支付费用。

2、本工程项目机构成员必须与磋商响应文件相符，项目经理和技术负责人为供应商驻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按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供应商负责的各项事宜。

3、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和环境保护规定。严格按照图纸或作法说明进行施工，做好各项质量检查和增减项记录。参加竣工验收，编制工程结算，提供采购人签字认可的工程量变化清单。

4、遵守国家或地方政府及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妥善保护好施工现场周围建筑物、设备管线、古树名木不受损坏。做好施工现场保卫和垃圾消纳等工作，处理好由于施工带来的扰民问题及周围单位（住户）的关系。

5、施工中未经有关部门批准和采购人同意，不得随意拆改原建筑物结构及各

过程中发现存在质量问题，应在验收后五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供应商提出，供应商应自收到采购人书面异议后 3 日内及时予以解决。造成工程顺延由供应商承担责任。

5、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供应商有违约问题，应向财政部门建议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六、付款方式和结算

1、资金性质：财政资金。

2、付款方式：本工程进度付款依据工程资金到位情况按比例将进度应付款支付给成交人。工程竣工后，工程款拨付至合同总金额的 90%；该项目需要审计结算，审计结算后一年内付清剩余价款。（剩余价款为审计结算后的工程总价减去已付工程款）

3、工程结算形式。如供应商在施工过程中出现特殊情况，在征求采购人同意的情况下，如工程内容或工程量需要增加，工程结算时应计入。

4、工程竣工结算：工程竣工验收后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交工程结算书和其他有关工程资料，并将有关资料送交采购人。结算价以实际发生为准。

七、质量保证金

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开展政府采购领域质量保证金清退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函〔2022〕9 号）规定，本项目不预留质保金。

八、安全生产和防火

供应商在施工期间应严格遵守其他相关的法规、规范，做到安全生产，文明施工。

九、工程保修

1、本工程质量保修期为一年。

2、质量保修期间，由于施工质量等发生的问题，需要维修时，供应商无偿负责保修。供应商收到采购人保修通知 3 日内，进行保修。

3、质量保修期间，由于采购人使用不当造成的问题，供应商负责维修，采购人负责支付人工和材料费用。供应商收到采购人维修通知 3 日内，进行维修。

4、供应商提供的服务承诺和保修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

十、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50 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

附件 1:

工程质量保修书

采购人（全称）：渭南市临渭区下邽镇人民政府

供应商（全称）：_____

采购人和供应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就渭南市临渭区农业生产救灾资金下邽镇农业灌溉渠修建项目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供应商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

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全部施工内容

二、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质量
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三、缺陷责任期

工程缺陷责任期为12个月，缺陷责任期自工程通过竣工验收之日起计算。单位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行验收，单位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单位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缺陷责任期终止后，采购人应退还剩余的质量保证金。

四、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供应商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 7 天内派人保修。供应商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采购人可以委托他人修理。

2. 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 供应商在接到事故通知后, 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供应商实施保修。

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采购人组织验收。

五、保修费用

附件 2:

安全生产合同

为在合同的实施过程中创造安全、高效的施工环境。切实搞好本项目的安全管理工作。本项目采购人与供应商特此签订安全生产合同：

一、采购人职责

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按照“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坚持“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进行安全生产管理，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重要的安全设施必须坚持与主体工程“三同时”的原则，即：同时设计、审批、同时施工、同时验收，投入使用。

定期召开安全生产调度会，及时传达中央及地方有关安全生产的精神。

组织对供应商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检查，监督供应商及时处理发现的各种安全隐患。

二、供应商职责

1、严格遵守国家及地方行政主管部门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2、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增强全员安全生产意识，有组织有领导的开展安全生产活动。各级领导、工程技术人员、生产管理人员和具体操作人员必须熟悉和遵守本条款的各项规定，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3、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从派往项目实施的项目经理的生产工人（包括临时雇请的民工）的安全生产管理系统必须做到纵向到底，一环不漏，各职能部门、人员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做到横向到边，人人有责。项目经理是安全生产的第一责任人，现场设置的安全机构应按施工人员的 1%-3%配置安全员，专职负责所有员工的安全和治安保卫工作及预防事故的发生。安全机构人员，有权按照有关规定发布指令，并采取保护性措施防止事故发生。

4、供应商在任何时候都应采取各种合理的预防措施，防止其员工发生任何违法、违禁、暴力或妨碍治安的行为。

5、供应商必须具有劳动安全管理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证书，参加施工的人员，

附件 3:**工程项目廉政合同书**

为加强对本项目管理,预防腐败现象的发生,规范工程建设项目承包单位、发包单位及监理单位等的各项活动,防止各种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违法乱纪行为,保护国家、集体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并确保合同能够得到高效、严格的履行,根据工程建设和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渭南市临渭区下邽镇人民政府(以下简称采购人)与施工单位_____ (以下简称供应商),特签订本廉政合同书。

第一条: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各方同意并声明,在业务活动中:

(一)严格、自觉的遵守和执行国家关于市场准入、工程建设、市场活动的有关法律、法规、相关政策以及党和国家关于党风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严格执行合同文件、执行工程建设管理制度。

(二)各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正、诚信的原则(除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之外),严格、自觉按照合同办事,不得损害国家和甲乙双方各方的利益。

(三)认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建立和健全廉政制度,经常开展廉政教育,加强对本单位工作人员职务行为的监督和管理,加强其廉政意识、守法意识和守约意识,实行重大工程廉政承诺,并认真监督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四)倡导相互监督,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行为的,有及时提醒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发现对方违反承诺条款的,有向其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五)不以损害国家、集体或第三人利益为代价获取不正当的利益。

第二条:采购人的承诺

采购人工作人员在工程建设中应遵守如下规定:

(一)不得索要或接受供应商钱物(现金、有价证券、信用卡、礼金、奖金、补贴、物品等),不得在供应商报销任何应由采购人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二)不得接受供应商安排的可能影响公务的住宿、宴请娱乐及出国(境)、旅游观光活动;不得接受供应商提供的合同规定外的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三)不得要求或者接受供应商为其及家庭成员在住房装修、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方面提供方便。

(四)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亲属不得从事与工程有关材料设备供应、工程

- (一) 本合同书由各方单位或上级主管单位的纪检、监察部门负责监督执行。
- (二) 本合同书作为工程施工合同的组成部分，各方签字盖章或盖章后即生效，有效期为各方签署之日起至该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并办理完毕工程结算时止。
- (三) 本合同同工程施工合同份数相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采购人(公章):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一、工程概况

- 1、项目名称：渭南市临渭区农业生产救灾资金下邽镇农业灌溉渠修建项目；
- 2、项目概况：为完善农业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农业生产便利度，本工程计划在下邽镇北七村、凹张村、春光村、旭光村、曹王村等 5 个村修建农业灌溉渠 6500 余米及相关附属工程；
- 3、工程地点：临渭区下邽镇北七村、凹张村、春光村、旭光村、曹王村；
- 4、工 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历天；
- 5、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
- 6、质量标准：合 格。

二、本工程采用的技术规范

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质量标准：符合国家以及配套的相关工程质量验收规范的合格等级，并达到采购单位质量要求和交付使用要求。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SL 176-2007）

《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技术规范》（JGJ46-88）

《建设工程施工现场供用电安全规范》（GB 50194-93）

《建设施工安全检查标准》（JGJ59-99）

《室外给水设计标准》（GB50013-2018）

《水利水电工程等级划分及洪水标准》（SL252-2017）

《防洪标准》（GB50201-2014）

《水工混凝土结构设计规范》（SL191-2008）

《灌溉与排水工程技术管理规程》（SL/T246-2019）

《灌溉与排水工程施工质量评定规程》（SL/T 703-2015）

其他现行的相关行业标准

三、验收标准

- 1、本工程应按工程量清单及图纸全部内容完成。
- 2、本工程验收标准应符合国家相关工程管理规定及行业标准以及图纸要求。
- 3、依据磋商文件及成交人响应性文件及签证单等文件内容进行验收。
- 4、供应商严格执行安全措施和交通组织措施，以保证施工及过往行人人身安全，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工程量清单编制说明

一、项目名称

- 1、项目名称：渭南市临渭区农业生产救灾资金下邽镇农业灌溉渠修建项目
- 2、工程地点：临渭区下邽镇北七村、凹张村、春光村、旭光村、曹王村。
- 3、工 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历天。

二、编制依据

- 1、依据陕水规计发[2019]66 号文，定额采用《陕西省水利建筑工程预算定额》、《陕西省水利设备安装工程预算定额》、《陕西省水利工程施工机械台班费定额》（陕发改项目[2017]1606 号）；
- 2、根据陕水规计发〔2019〕66 号文，陕西省水利厅关于发布试行《陕西省水利工程设计概(估)算编制规定》。《陕西省水利建筑工程概算定额》等计价依据的通知，人工预算单价为：技工 75 元/工日，普工 50 元/工日；
- 3、税金等执行《水利部办公厅关于调整水利工程计价依据增值税计算标准的通知》（办财务函〔2019〕448 号）；
- 4、依据本项目的实施方案设计报告；
- 5、依据本项目的设计图纸；
- 6、依据水利水电工程设计工程量计算规定。

三、其他说明

- 1、信息价采用渭南市 2022 年第六期信息价
- 2、本项目采用易投软件编制

第六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正本/副本

项目编号：ZCSP-临渭区-2023-00029

渭南市临渭区农业生产救灾资金下邽镇农业 灌溉渠修建项目

磋商响应文件

供 应 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 年_____ 月_____ 日

一、磋商申请函

致：渭南市临渭区下邽镇人民政府

1、根据已收到的项目编号为 ZCSP-临渭区-2023-00029 的渭南市临渭区农业生产救灾资金下邽镇农业灌溉渠修建项目的竞争性磋商文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我单位经踏勘项目现场和研究工程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磋商须知、合同条款、技术规范、工程量清单及其他有关文件后，我方愿按上述合同条款、技术规范、图纸、工程量清单的条件要求承包上述工程的施工、竣工，并承担任何质量缺陷保修责任。

2、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时）及有关附件。

3、我方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为：正本 1 份，副本 3 份，电子文件 1 份。

4、一旦我方成交，我方保证在_____（工期）竣工并移交整个工程，工程质量达到_____标准。我方拟派项目经理：_____，证书编号：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5、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我公司磋商总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

6、随同本磋商申请函递交磋商保证金一份，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

7、我方同意所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第 13 条规定的磋商有效期 90 日历天（从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方的磋商有可能成交，我方将受此约束。

8、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你方的成交通知书和本磋商响应文件将成为约束我们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供应商：_____（盖章）

单位地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报 价 表

2.1 第一次报价表

工程名称及 编号	工程名称：渭南市临渭区农业生产救灾资金下邽镇农业灌溉渠修建项目 项目编号：ZCSP-临渭区-2023-00029
第一次报价	人民币大写： 人民币小写：
工 期	
质量标准	

注：1、报价应是磋商文件所确定的磋商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

2、报价包含工程实施所需设备费、劳务费、机械费、材料费、管理费、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的各项应有费用。

3、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工程实施期间市场风险和政策性调整确定风险系数进行报价。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第一次报价)

渭南市临渭区农业生产救灾资金下邽镇农业 灌溉渠修建项目

工程量清单报价表

供 应 商：_____（公章）

法 定 代 表 人：_____（签字或盖章）

编制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2、磋商总价表

磋商总价

采 购 人：_____

工程名称：_____

磋商总价(小写)：_____

(大写)：_____

供 应 商：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造 价 人 员：_____ (签字并盖专用章)

编制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_____（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两面）

六、技术方案

1、施工组织设计

1. 供应商应编制施工组织设计。

包括以下基本内容：

- (1) 施工部署及平面布置；
- (2) 施工方案及主要技术措施；
- (3) 施工工期、施工进度计划及工期保证措施；
- (4) 质量目标及保证措施；
- (5) 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措施；
- (6) 防尘治理措施；
- (7) 新材料、新技术、新应用；
- (8) 施工机械的配备。

编制具体要求：编制时应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说明各分部分项工程的施工方法；拟投入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情况、劳动力计划等；结合本工程特点提出切实可行的防尘治理措施、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工程进度、技术组织措施，同时应对关键工序、复杂环节重点提出相应技术措施，如雨季施工技术措施、减少扰民噪音、降低环境污染技术措施等。

2. 施工组织设计除采用文字表述外应附下列图表，图表及格式要求附后。

- 2.1 拟投入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表
- 2.2 劳动力计划表
- 2.3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3)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1. 供应商应提交的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说明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成交的供应商还应按合同条件有关条款的要求提交详细的施工进度计划。
2. 施工进度表可采用网络图（或横道图）表示，说明计划开工日期和各分项工程各阶段的完工日期。
3. 施工进度计划应与施工组织设计相适应。

(1)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工程名称：_____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已承担完工工程情况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原服务单位	项目数	主要项目名称

一旦我单位成交，将实行项目经理负责制，并配备上述项目管理机构。我方保证上述填报内容真实，若不真实，愿按有关规定接受处理。项目管理机构设置、职责分工等情况另附资料说明。

(2) 项目经理简历表

工程名称：_____

姓名		性别		年龄	
资质等级		职称		学历	
参加工作时间			担任项目经理年限		
项目经理资格证书编号					
近三年已完成工程项目情况					
采购人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工程质量

(3) 项目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工程名称：_____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参加工作时间				担任技术负责人年限	
近三年已完成工程项目情况					
采购人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工程质量

(4)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辅助说明资料

工程名称：_____

--

注：1. 辅助说明资料主要包括管理机构的机构设置、职责分工、有关复印证明资料以及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资料。辅助说明资料格式不做统一规定，由供应商自行设计。

2.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辅助说明资料。

八、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一）基本资格条件

1、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且具备向采购人提供相关工程服务能力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事业单位法人证；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文件；

2、法定代表人参与磋商时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须提供身份证原件，身份证原件可由本人持有）；被授权人参与磋商时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人须提供身份证原件，身份证原件可由本人持有）

3、财务状况报告：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 2022 年度或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若成立时间至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基本账户证明）或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磋商担保函；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缴费凭据（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费凭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

6、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承诺函格式自拟，加盖供应商公章）

7、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声明函格式自拟，加盖供应商公章）

（二）特定资格条件

8、供应商具备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9、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专业贰级（含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水安 B 证），且无在建项目；

10、磋商保证金交纳凭证；（保证金交纳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九、供应商其它证明文件

十一、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单位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磋商小组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格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低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磋商小组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采购代理机构的磋商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_____（公 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十三、附 件（如有）

1. 监狱企业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注：非监狱企业可不填写此表。

附件：

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

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及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 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研究制定了《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经国务院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

二〇一一年六月十八日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 号），制定本规定。

二、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具体标准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结合行业特点制定。

三、本规定适用的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四、各行业划型标准为：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企业类型的划分以统计部门的统计数据为依据。

温馨提示

为不断深化“放管服”改革，提升行政服务效能，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积极不断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作用，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根据陕西省财政厅《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等有关文件精神，渭南市政府采购项目已全面推行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该政策能够有效帮助政府采购中标（成交）企业依托政采项目开展融资服务，进一步解决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

“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是指银行业金融机构（以下简称银行）以政府采购诚信考核和信用审查为基础，凭借政府采购合同，按优于一般中小企业的贷款利率直接向申请贷款的供应商发放贷款的一种融资方式。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坚持“财政引导，市场运行，银企自愿，互惠共赢”的原则。银行为参与政府采购融资的中小企业提供的产品，以信用贷款为主，贷款利率优于一般中小企业的贷款利率水平，相关信息（包括贷款发放条件、利率优惠、贷款金额）等将在陕西政府采购网予以展示。中小企业可根据各银行提供的方案，自行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金融产品，并根据方案中列明的联系方式和要求向相关银行提出信用融资申请。银行根据中小企业的申请开展尽职调查，合理确定融资授信额度。中小企业获得政府采购合同后，凭政府采购合同向银行提出融资申请。

本项目中标（成交）供应商，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在“陕西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含各市分平台）”查询并办理相关业务。具体供应商融资申请操作手册可登录以下网址查询：

<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article/bzsc/127>。